西发〔2022〕5号

中共西岗镇委员会

西岗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和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职责及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党总支、村（居），机关各部门、镇直各部门，各经营主体：

为切实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强化行业监管，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对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及14个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的职责和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人员名单和职责公布如下：

一、镇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任：陈凡锋 党委书记

颜景宁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 主 任：宋海波 人大主席、工会主席

李运海 主任科员

彭 程 党委副书记

孙作文 党委副书记

高 东 党委副书记（挂职）

甘久岩 党委委员、副镇长

崔兆帮 党委委员、副会长

高会艳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室主任

李书宽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李 超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刘 媛 党委委员、宣传委员

龙厚立 人大副主席

韩镇鸿 副镇长

宋成玉 副镇长

王 永 副镇长

骆祥勇 二级主任科员

翟清松 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孙中华 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周 华 宣传文化旅游办公室副主任

孙友峰 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

陈芳玉 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主任

李新东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程长宝 应急管理办公室专职副主任

张百顺 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郑广铎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李洋川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张 军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张显伟 派出所所长

王宜明 自然资源所所长

王 干 法庭庭长

姜宏伟 交管所所长

程 浩 滕州市交警大队西岗中队队长

陈 冉 司法所所长

宫庆坦 财政所所长

闫家全 学区主任

丛 锴 供电所所长

马其冲 卫生院院长

屈国华 城管执法中队中队长

田 尚 供销社主任

王洪伟 广播站站长

张 伟 邮政分局局长

费 清 联通公司营业部主任

费秀伟 应急办副主任

王延会 城管办主任

洪淑君 工会副主席

张 冬 民经办主任

王大伟 工农关系办主任

王大鹏 重点项目办主任

王福行 劳动保障所所长

张明珠 服务业协调办主任

赵允林 节能办主任

何 永 招商分局局长

王玉滕 统计站长

颜 莹 综治办副主任

黄兆文 综治办副主任、新居民管理所所长

朱耿亚 文化站站长

陈传军 农业办副主任

李玉浩 农业办副主任、农技站站长

陈 涛 农业办副主任、水利站站长

王 永 畜牧兽医站站长

屈庆来 农业办副主任、林果站站长

赵联杰 道管办主任

徐 炎 农机站站长

赵忠文 新型城镇办主任

杜守龙 村建办主任

满 静 物业办主任

孔祥兰 民政科科长

孙延旭 卫生健康办主任

丁德忠 环保所所长

范 明 宣传科副科长

李自河 环卫所所长

杜高峰 市政园林所所长

刘 峰 西岗党总支书记

孔凡杰 柴里党总支书记

王成明 南荒党总支书记

徐亚楠 高庙党总支书记

杨 兴 野庄党总支书记

潘延明 矿区党总支书记

蒋继峰 田岗党总支书记

张 敏 卓楼党总支书记

黄玉国 张庄党总支书记

镇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由党委委员、副镇长甘久岩同志负责；镇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应急办，办公室主任由党委委员、副镇长甘久岩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镇应急办专职副主任程长宝同志兼任。

二、各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

镇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设14个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

**（一）能源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韩镇鸿

副主任：翟清松、李新东

成 员：张 军、张显伟、丛锴、姜宏伟、王宜明、程 浩、张峰（华润）、王维玉、张 冬、丁德忠、屈国华、费秀伟、赵联杰、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翟清松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煤矿、电力、燃气、热力管道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工业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宋海波

副主任：高 冬、王 永、孙友峰、郑广铎

成 员：张 冬、王玉滕、丁德忠、洪淑君、张明珠、赵曰华、王大鹏、赵允林、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民经办，张冬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工业企业、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三）商贸流通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宋成玉 、孙中华

副主任：张 军、姜宏伟、张显伟、程 浩、张 伟

成 员：张 冬、屈国华、田 尚 、王大鹏、何 永

张明珠、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

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市场监督管理所，张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商贸流通、各类专业市场及经营场所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四）消防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孙作文

副主任：宋成玉、张百顺、张显伟

成 员：朱耿亚、张明珠、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镇派出所，张显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消防、大型集会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五）道路交通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孙作文

副主任：张百顺、程 浩

成 员：张显伟、姜宏伟、赵联杰、闫家全、屈国华、王延会、孙海越、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交警中队，程浩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道路交通、公路建设、交通设施、铁路、水上安全、邮政物流运输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六）民爆器材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孙作文

副主任：张百顺、张显伟

成 员：张 军、程 浩、姜宏伟、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镇派出所，张显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民爆器材的经营、存储、使用、打非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七）农林水利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甘久岩

副主任：李洋川

成 员：李玉浩、田 尚 、陈 涛、陈传军、屈庆来、赵联杰、徐 炎、王 永（兽医站）、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李洋川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农业生产、水利工程、水利设施、农业机械、粮食储存、渔业、畜牧加工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八）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宋成玉

副主任：孙中华、张 军

成 员：姜宏伟、张 冬、张明珠、费秀伟、满静、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市场监管所，张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九）建筑施工、公用设施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彭程

副主任：韩镇鸿、翟清松、李新东

成 员：张 军、王宜明、从 锴、杜守龙、王大鹏、丁德忠、屈国华、杜高峰、赵联杰、赵忠文、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翟清松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市场管理、房屋拆迁、装饰装修工程、园林工程、公用管网、人防工程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矿产资源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韩镇鸿

副主任：李新东、王宜明

成 员：屈国华、何 永、丁德忠、陈 涛、屈庆来、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

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镇自然资源所，王宜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对无证非法采矿、超层越界采矿行为查处，对沙、石、土等矿产资源的保护管理，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指导、隐患排查，矿山关闭后地质环境治理。

**（十一）文化旅游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刘 媛

副主任：周华、李新东、张 军

成 员：朱耿亚、张明珠、范 明、刘 峰、孔凡杰、

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

张敏

办公室设在镇文化旅游宣传办公室，朱耿亚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旅游、文化场馆、文化娱乐、文化设施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二）教育体育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宋成玉

副主任：闫家全

成 员：张 军、颜 莹、范 明、朱耿亚、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

张敏

办公室设在西岗学区，闫家全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学校、幼儿园、体育场馆、公共体育设施、重大体育活动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三）卫生健康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宋成玉

副主任：孙中华、张 军

成 员：马其冲、孔祥兰、孙延旭、刘 峰、孔凡杰、

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

张 敏

办公室设在社会事务办，孙中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医药、医疗服务机构、传染病防治、公共卫生、养老机构等领域和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四）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甘久岩

副主任：程长宝

成 员：费秀伟、 张 军、张显伟、姜宏伟、孙海越、

张 冬、刘 峰、孔凡杰、王成明、杨 兴、徐亚楠、

潘延明、蒋继峰、黄玉国、张敏

办公室设在应急办，程长宝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使用，非煤矿山生产，烟花爆竹经营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三、镇安全生产委员会职责

（一）负责研究部署、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巡查考核本级政府有关部门和下级安全生产工作；

（二）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委员会调度会议，安排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三）研究提出全镇安全生产工作的政策措施；

（四）分析全镇安全生产形势，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五）必要时，协调参加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救援工作；

（六）指导协调各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开展工作；

（七）完成上级安委会和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安全生产工作。

四、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一）研究提出全镇安全生产政策和重要措施建议；

（二）调度各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的安全生产工作；

（三）督导检查、指导协调镇直有关部门和各党总支的安全生产工作；

（四）组织全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各项督查；

（五）组织协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六）承办镇安委会召开的会议和重要活动，督促检查镇安委会召开会议的贯彻落实情况；

（七）完成镇安委会交办的安全生产工作。

五、各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职责

（一）各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在镇安委会领导下开展工作，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并负责行业监管。将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计划、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接受镇安委会的督导、检查、指导和协调；

（二）各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每月开展一次安全生产检查，排查安全隐患，及时调度整改情况；

（三）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分析安全生产形势，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定期向镇安委会报告工作；

（四）督导、检查本领域及各党总支、有关部门、有关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五）参加生产安全事故的抢险救援工作；

（六）完成镇安委会及其办公室交办的安全生产工作。

西岗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0日